

通俗教育叢書

衣

服

華五
鄒德
蘭陵女士蔣正陸謹編譯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初版
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國難後第二版

(60700)

通俗教育叢書
衣 服 論 一 冊

每册定價大洋貳角
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版 翻 印 所 必 究 有

編 譯 者

鄒 蔣 秦 8

校 訂 者 兼

鄒 蔣 秦 8

發 行 所

上 商 上 河 南 路
海 務 務 印 书 館
印 及 各 埠
書 館

陸謹 培

衣服論

目次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|
| 第一章 | 衣服之功用 |
| 第二章 | 衣服之材料 |
| 第三章 | 衣服之保溫作用 |
| 第四章 | 衣服之通氣 |
| 第五章 | 潮溼衣服 |
| 第六章 | 衣服之吸收溫熱 |

第七章

衣服之染色

第八章

衣服之吸收氣體

第九章

衣服之污穢

第十章

衣服與病毒

第十一章

衣服與毒物

第十二章

衣服之洗濯

第十三章

衣服之形狀及其著法

第十四章

衣服之附屬品

第十五章

被褥

衣服論

第一章 衣服之功用

凡人類及其他之溫血動物。與魚類等冷血動物異。常須保有一
定之體溫。人類之體溫。惟老幼略有高低。然通常在其腋下。須常
保攝氏三十七度之溫度。若所謂冷血動物。則其體溫恆隨四圍
之溫度而變。或隨空氣爲轉移。或因水流爲進退。初無一定。且其
體溫縱有變化。而於生存上並無顯著之障礙。故能不受溫度之
拘束。若溫血動物則不然。不論四圍溫度發生如何之變化。仍需

常保其一定之體溫。假令體溫偶爾增高。或偶然降減。卽顯有病的現象。決非健康狀態。其甚者。至或失去常溫。卽生命難於持續。蓋體溫之由來。實因食物中之營養分吸收於胃腸而入血液。在體組織中成爲一種養化而生。此種體溫能於體內不絕發生。又能由一定之方法。排出體外。否則熱力必致鬱積。彼夏季常見之熱射病。其原因卽全爲鬱熱所致。唯體溫過於爲外界所奪。致體內發生之溫量不足補其所缺。卽爲凍斃之原因。

體內之溫熱。散出於體外。其徑路雖有種種。而其主要者。不出二途。其一、由肺部散出。卽自外界吸入較冷之空氣。至肺中受熱而

出。同時呼氣中之水蒸氣。亦奪幾許之溫熱而去。其二、卽由皮膚散出。此途散出之熱量較之肺部爲更激。實爲一與四之比。惟自皮膚散出。又有三種徑路。其一、名傳導法。皮膚按觸物質。溫熱乃從而傳去。例如吾人身被衣服。熱卽傳播於衣服上。致衣服亦漸生溫熱。而其體內遂失相當之溫量是也。其二則由放散之現象而失溫熱。凡溫度互異之二物相對峙時。其溫度較高之物。恆將其熱散之於溫度較低之物。由是甲體之溫度漸降。而乙體之溫度漸昇。終至兩體溫度略相等而後已。如室內之板壁等。其溫度恆較吾人皮膚及衣服之表面爲低。故吾人之體溫。恆爲彼體所

奪是也。其三、卽所謂蒸發作用。體內水蒸氣常由皮膚表面蒸發。故體溫亦爲所奪。蓋水分化爲蒸氣時。必須有巨量之溫熱故也。由是可知吾人體溫。恆爲外界所奪者。其原因不外傳導放散與蒸發之三種作用。此三種作用之程度。全視圍繞吾人之空氣狀態而定。苟空氣狀態偶生變化。卽體溫之排泄。亦隨以引起變動。惟於空氣之溫度。(卽氣溫)亦大有關係。熱帶地方之氣溫。幾於終年一致。無甚變動。獨溫帶地方之氣溫。則隨四季之氣候爲變遷。昇降殊甚。寒冬之際。常有降至零度以下者。夏熱之時。則或昇至三十度以上。(凡溫度均以百度寒暑表表示之以下倣此)且

不但冬夏間大有不同。卽一月之中。一日之內。亦或有極大之變遷。假令吾人裸體居空氣中。欲令體溫與被奪之溫平均後。可保其常溫。則氣溫須若干度歟。約計之。殆須二十六七度也。故體外之空氣溫度。如較此爲更高。卽吾人可行裸體生活。此熱帶地方之野蠻人。所以不須衣服而可生活也。若氣溫低至二十六七度以下。則空氣所奪之溫量。較諸體內所生之溫量爲多。難於保有一定之常溫。當氣溫稍低時。或猶可多進食物。增加體內發生之溫量。與之相抵。或運動發熱。以補其不足。唯此法皆有限制。不能用之無窮。至冬季嚴寒之際。尤斷非食物與運動。得以彌補其缺。

是故人類必有衣服。以爲調節寒暖之具。彼獸類有毛。禽類有羽。遇暑熱時。其羽毛之一部。自然脫落。換作如人類夏衣之狀。迨交秋以後。羽毛復以漸叢生。至嚴寒。則如人類之冬衣然。又應於氣溫之變化。可令羽毛豎立或平伏。自由調節其厚薄。若人類則無此調節寒暖之具。故不能不本其靈智。製爲衣服。以自保體溫。古人類所用之衣服。必極簡單。決不若今日之發達。可斷言也。人體著有衣服時。則其身體直接之周圍。已略有改變。質言之。即衣服內。已營成一種人工的適當氣候。可因以防制外氣。不使直觸皮膚。縱外氣之溫度。雖時有變化。而衣服內以人工構成別氣。

候。不易有顯著之變化。無論外界之爲暖爲寒。而其衣服內之氣溫。略可從同而不變。倘溫熱之直接於皮膚者。生有急激之變化。無以障之。卽易引起感冒。旋且誘引種種疾病。此乃吾人屢見不一見者。惟有適當之衣服。始能有預防之功。故衣服旣可防體溫之被奪。而衣服之內。復有造成溫暖氣候之作用。惟欲全其功用。必須加以一定之注意。善爲增減調節。當夫嚴冬之季。炎暑之候。斷難以同一衣服。達其保護之目的。寒時之衣服。保溫作用宜強。暑時之衣服。保溫作用宜弱。冬季如用適當之衣服。以保體溫。較之徒著薄衣者。可減少食物之分量。蓋寒而著薄衣。則體溫被奪。

殊甚。欲補其缺。必於體內多貯溫熱。而造此溫熱。必須多進食物。故於實際上。冬時苟著薄衣。必須多耗食物。彼主婦淺於計慮。嚴冬甚寒。往往一任奴婢瑟縮。不與以充足之衣服。自以爲藉可節約。然此特知其一。不知其二者也。夫如此作爲。於衣服之費用。誠略可節省矣。不知其於食物之費用。則爲損反巨。非不智之甚乎。抑衣服之功用。不但如前述而已。尚有清潔皮膚之作用。營此作用者。不在外衣。乃在接觸皮膚之襯衣。襯衣接觸皮膚。則凡皮膚分泌之物質。或其表皮細胞之剝脫者。皆可賴其磨擦以除之。質言之。卽襯衣能自皮膚之表面。拭去垢膩。而保其潔淨也。當不能

沐浴時。或不能用巾拭摩時。此襯衣確爲潔身唯一之物。故常換襯衣。可代沐浴之勞。彼但知汲汲求外衣之鮮妍豔美。而不顧襯衣兜肚等之浣濯者。直可謂昧於衣服之功用。不知當務之急者也。

衣服之功用。又可防身體之受傷。蓋吾人於種種工作間。不知不覺。身體必與他物屢起衝突。倘爾時身上無衣服被覆。卽皮膚不免受傷。或受汙累。惟有衣服。庶不畏種種污損身體之工作。又衣服可遮掩吾人之醜體。章其文美。以保嚴正之風俗。此則尤爲衣服功用之最巨者也。

衣服之於衛生。有莫大之功用。惟凡物有一利。亦必有一害隨之。斷無有利而無害者。此衣服亦然。苟稍不注意。則其波及於衛生上之害。亦復不渺。以下當詳述之。

第二章 衣服之材料

用以製衣服之材料。一言以蔽之。卽用纖維織成之織物是也。如毛皮等。有時雖卽用原料。惟其需用則較少。而織物之種類。則爲數甚多。不遑枚舉。顧其成此原料之物質。則亦不出數種。其主要者。卽毛與絲與綿及紵麻耳。用以織製布帛。或但取其一。或混用其二。均可。惟織物原料之不同。於衛生上有極須注意者。且用物

之人。苟不知鑑別之法。卽易爲奸商所欺。害亦不淺。如混有綿質之織物。冒充純絲綢出售。卽受欺非細。凡爲一家之主者。於日用品。須有識別眞僞之常識。在經商之人。久於其事。或由其光澤觀察。或用手撫摩。利用觸感。即可別其眞僞。然在常人。卽有特別之困難。故苟欲正確鑑別。不爽分毫。則以用顯微鏡檢其纖維。最爲易判。此鑑定纖維之顯微鏡。不必如研究細菌用者之精巧。有擴大五十倍之簡單顯微鏡。即可用之。縱其人並無科學之素養。但能略知其用法。卽易使用。蓋種種纖維。各有特異之形狀。絕無類似者。例如絲之纖維。常顯竝行之狀。於纖維之中。全無模樣。儼如

燈草之平行排列然。而毛之纖維。則較絲爲粗大。其表面。則以俗稱之表皮細胞被之。宛似被以細系所製之網。此外綿之纖維。則扁平。而呈捻成之螺旋狀。又麻之纖維。則處處有節。從其節處。生有細毛。有如竹狀。

鑑別纖維。尙有一法。雖不若前法之精確。但亦極簡便可用。法取織物之小片。以火燻燒。由其所發之煙氣味。辨別之。若爲絲與毛。則發臭如焚爪甲。若爲麻與綿。則發臭如燻木質纖維。故遇絲質織物。除發爪臭外。再發綿質臭時。即可證其絲必有綿質混入也。取法蘭絨之小片。投入苛性鈉之溶液內。煮之。如有部分不溶。